

##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陳俊銘  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94  
電子信箱：kidder9201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疾管防字第11302004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            ）  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，請貴府依登革熱防治工作指引持續落實防治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監測資料，本(113)年截至4月9日共有150餘例本土病例，近期仍有零星本土病例發生；另依國家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病媒蚊監測資料，本年第14至16週病媒蚊密度上升，誘卵桶平均陽性率最高可達50%，評估社區傳播風險將持續上升。
- 二、請貴府依本署「登革熱/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」，加強對民眾衛教宣導，推動社區動員以強化環境整頓和孳生源清除，辦理轄內醫療院所訪視並完成登革熱NS1抗原快速診斷試劑佈點，並依實需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及提醒通報警覺；另請透過跨局處合作強化校園及農果園登革熱防治，以及外籍移工及其雇主、旅行業者及導遊等相關人員防治識能。上述各項工作如尚未啟動，請規劃時程儘速辦理。
- 三、為落實公權力執行，請貴府評估防治需要，依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公告貴轄民眾應配合之登革熱防治措施。

花府 113/04/16



1130074381



正本：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各區管制中心

2024/04/16  
16:48:14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49